

外国语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

为做好我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，根据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订《外国语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》。有关事项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在确保安全性、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，坚持“立德树人、公平公正、综合评价、质量为先”的原则，确保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平稳有序进行。

二、组织管理

成立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本次招生录取工作的总体工作。

考生申诉联系人：曾老师 联系电话：0571-86915085

邮箱：zqy@hdu.edu.cn

三、复试工作

(一) 复试方式：现场复试

(二) 复试对象：见研究生院网站复试名单

(三) 复试日程安排：

4 月 2 日上午 8:00-9:00	考生报到	地点：3 教北 514（学工办）
4 月 2 日下午 13:00-15:00	英语综合能力测试	地点：3 教南楼 117、3 教北楼 210
4 月 2 日下午 15:30	二外日语听力测试	地点：3 教南楼 117
	二外法语听力测试	地点：3 教北楼 210
	二外德语听力测试	地点：3 教北楼 212
	二外俄语听力测试	地点：3 教北楼 220
4 月 3 日 8:00-16:30	面试	地点：3 教北楼 516、304、208
	考生候考	地点：3 教北楼 324

(四) 复试所需材料

考生按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布的“温馨提醒：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材料篇”中的相关要求，准备好复试所需材料，报到时交给工作人员。其中《复试登记表》一式二份、《个人陈述表》一式七份，面试时交给工作人员。

四、复试内容

(一) 英语综合能力测试：考试范围涉及英语语言学和英美文学的基础知识。

(二) 二外听力测试：德语、日语、法语、俄语。

(三) 面试：考核科研能力和专业知识，题型以综合性、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为主，重点考察学生综合分析、逻辑思维、英语交流等能力。

面试考官从以下几个方面对考生表现进行评判：回答问题的准确性；语言表达能力和应变能力；创新意识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。

五、复试评分标准

按下列方法计算综合成绩，并从高到低对综合成绩进行排序。

综合成绩（百分制）=初试总分÷5×60%+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40%。

其中：复试成绩（百分制）=英语综合能力测试（百分制）×30%+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×60%+二外听力成绩（百分制）×10%。

六、录取规则

（一）按照招生计划数，对一志愿考生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复试成绩不合格者（百分制低于60分）不予录取。

（二）若综合成绩相同，依次比较初试总成绩、业务课二成绩、业务课一成绩、二外成绩，从高到低择优录取。

（三）复试资格审查不合格者，不予复试、录取；弄虚作假者，不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一律取消录取资格，已入学的取消学籍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如果学校对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调整，按照学校最新要求执行。

（二）本细则由外国语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外国语学院
2024年3月28日